

证券代码：833088

证券简称：泰金精锻

主办券商：平安证券

山东泰金精锻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增持）（补发）

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或主要负责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一）法人填写

公司名称	莱芜高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朱甲圣
成立日期	2016年8月19日
注册资本	537,000,000
住所	济南市莱芜高新区汇源大街108号 1311房间
邮编	271100
所属行业	金融商务服务业
主要业务	五金交电、电线电缆、机电设备及配件、电动工具、制冷设备、普通机械设备及配件、建材、金属材料、钢材、铁精粉、铁矿石、石材、砂子、木材、装饰材料、水暖器材的批发零售；政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经营，城市基础设施、市政公用项目、农业项目及产业园区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房地产开发销售、物业管理；房屋租赁、汽车租赁；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土地开发、整理（依法须批准的项目将相关部门批准

	后方可开发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200MA3CFK1493
信息披露义务人控股股东名称	莱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信息披露义务人实际控制人名称	莱芜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莱芜高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股份名称	泰金精锻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权益变动/拟变动时间	尚需全国股转公司审批通过（适用于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占比 0%
所持股份性质（权益变动前）	比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占比 0%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合计拥有权益	直接持股 13,225,273 股，占比 47.2331%
		间接持股 0 股，占比 0%

(权益变动后)	13,225,273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0股，占比0%
所持股份性质	股，占比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5,761,500股，占比20.5768%
(权益变动后)	47.2331%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7,463,773股，占比26.6563%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不适用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大宗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2022年1月5日，信息披露人莱芜高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与山东泰金精锻股份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于涛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莱芜高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方式增持挂牌公司13,225,273股股份，拥有的权益从0%拟变为47.2331%

(二) 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权益变动是个人自愿行为。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莱芜高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	--------------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转让方（甲方）：莱芜高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受让方（乙方）：于涛

（一）签订时间：2022年1月5日

（二）交易价格、交易数量

甲、乙双方确认，乙方同意将其持有的山东泰金精锻股份有限公司 47.2331% 的股份 13,225,273 股以总计 22,747,469.18 元人民币转让给甲方，折合股价为 1.72 元/股。甲方同意以上述价格受让标的股份。

（三）交易方式

以特殊事项协议转让的方式完成股份转让，转让分三年完成，三年后乙方全部回购。

六、其他重大事项

（一）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动，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

（二）其他重大事项

无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本公司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变更事项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七、备查文件目录

股份转让协议

信息披露义务人：莱芜高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3年2月24日